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泰家居”、“发行人”或“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6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股转系统公告〔2020〕63 号，以下简称“《精选层挂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与承销管理细则（试行）》（股转系统公告〔2020〕65 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试行）》（股转系统公告〔2020〕140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和《非上市公众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并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20〕69 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范》”）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全国股转公司交易系统进行。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中止发行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及网上发行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战略配售在兴业证券处进行；网上发行通过全国股转公司交易系统进行。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9.18 元/股。本次发行的价格未超

过历史交易价格或历史发行价格的 1 倍。

3、已开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交易权限的投资者可以参与网上申购。

4、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的 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申购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通过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发行代码为“889000”。申购时需全额缴付申购资金。同一投资者对同一只股票使用多个证券账户申购，或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申购多次的，以第一笔申购为准。

5、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上发行数量时，根据网上发行数量和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计算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票的数量。其中不足 100 股的部分，汇总后按时间优先原则向每个投资者依次配售 100 股，直至无剩余股票。

6、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7、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战略配售股份的限售期为 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开始计算。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 2020 年 7 月 1 日（T-2 日）披露于全国股转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的《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本次发行价格 9.18 元/股，未超过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前六个月内最近 20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的平均收盘价及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前一年内历次股票发行价格的 1 倍，但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2、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18,36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以国家产业政策为指导，根据自身战略规划，在经过充分市场调研和通过严格、详尽的可行性论证之后确定的。由于募集资金到位时间难以把握、市场需求变

化难以精确预测和公司自身管理能力局限性等因素的制约，若募投项目不能按计划顺利实施、效益无法达到预期或延迟体现，则影响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进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重要提示

1、由兴业证券保荐主承销的龙泰家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已于 2020 年 6 月 14 日经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20〕1168 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龙泰家居”，股票代码为“831445”，发行代码“889000”，发行代码适用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家具制造业”（行业代码：C2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竹、藤家具制造”（行业代码：C2120）。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2,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47%，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1,449.08 万股。

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87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100%。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9.18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0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5.6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20.7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19.0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价格 9.18 元/股相当于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前六个月内最近 20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的平均收盘价（即历史交易价格）11.13 元/股的 82.48%。

4、已开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交易权限的投资者可以参与网上申购。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100 股或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超过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 5%，即 93.5 万股。

5、可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为：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的 9:15-11:30，13:00-15:00。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在申购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通过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发行代码为“889000”。投资者参与申购，应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次。同一投资者对同一只股票使用多个证券账户申购，或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申购多次的，以第一笔申购为准。

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可以在网上申购日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前在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申购时需足额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6、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日终，网上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予以冻结，2020 年 7 月 8 日（T+3 日）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予以解冻，冻结资金产生的利息由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划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风险基金。

7、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行安排”。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20 年 7 月 1 日（T-2 日）披露于全国股转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的公开发行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

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本次发行股票的挂牌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全国股转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发行人/龙泰家居/公司/本公司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向不特定对象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战略配售	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网上发行	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投资者定价发行
发行公告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
发行结果公告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结果公告
申购日（T日）	2020年7月3日
元	人民币元
日	正常交易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

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兴业证券通过直接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及网上发行由兴业证券负责组织。战略配售在兴业证券处进行；网上发行通过全国股转公司交易系统进行。

（三）发行数量及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发行股份数量 2,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47%。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87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100%。

（四）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采用直接定价方式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五）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9.18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0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5.6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0.7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9.0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 申购时间为 9:15-11:30, 13:00-15:00, 投资者通过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同一投资者对同一只股票使用多个证券账户申购, 或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申购多次的, 以第一笔申购为准。

(七) 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 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18,36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 1,449.25 万元 (不含增值税) 后,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910.75 万元。

(八) 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锁定安排。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 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开始计算。

(九) 承销方式及包销安排

本次发行采取余额包销。在 2020 年 7 月 6 日 (T+1 日),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将根据实际申购和缴款情况确认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投资者认购不足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全部包销。战略投资者认购不足部分, 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包销。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 2020 年 7 月 9 日 (T+4 日) 披露的《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

(十) 本次发行时间安排及流程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3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周二)	战略投资者缴款 (截止时间 15:00)
T-2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周三)	披露《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网上路演公告》《公开发行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确定战略配售数量

T-1 日	2020 年 7 月 2 日 (周四)	网上路演
T 日	2020 年 7 月 3 日 (周五)	网 上 发 行 申 购 日 (9:15-11:30, 13:00-15:00)
T+2 日	2020 年 7 月 7 日 (周二)	确定最终配售结果, 根据配售结果确认解冻资金金额; 确定包销金额
T+3 日	2020 年 7 月 8 日 (周三)	投资者剩余资金退回
T+4 日	2020 年 7 月 9 日 (周四)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注：1、T 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 9.18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0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5.6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0.7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9.0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

算）。

发行价格 9.18 元/股相当于本次申请公开发行前六个月内最近 20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的平均收盘价（即历史交易价格）11.13 元/股的 82.48%。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于家具制造业（C21）。截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T-4 日，周一），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家具制造业（C2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22.93 倍。本次发行价格 9.18 元/股对应的 2019 年扣非后摊薄后市盈率为 20.70 倍，低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选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比较接近的欧派家居、顾家家居及永艺股份等三家 A 股上市公司作为可比上市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9 日（T-4 日，周一）前 20 个交易日（含 2020 年 6 月 29 日）的均价及最新股本摊薄的 2019 年每股收益（2019 年净利润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计算，上述可比上市公司 2019 年静态市盈率均值为 27.87 倍，具体如下：

代码	公司简称	2019年每股收益（元/股）	2020年6月29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2019年静态市盈率（倍）
603833.SH	欧派家居	4.0002	115.00	28.75
603816.SH	顾家家居	1.4109	44.96	31.87
603600.SH	永艺股份	0.4785	11.01	23.01
平均市盈率				27.87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本次发行价格 9.18 元/股对应的 2019 年扣非前摊薄后市盈率为 19.00 倍，对应的 2019 年扣非后摊薄后市盈率为 20.70 倍，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 2019 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家具制造业（C2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三、发行具体安排

（一）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时间为 T 日的 9:15-11:30、13:00-15:00，发行代码为“889000”，已经开通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交易权限的投资者在前述时间内通过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 9.18 元/股，发行代码为“889000”，每一个申购单位为 1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 100 股或其整数倍，但申购上限不超过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 5%，即 93.5 万股。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投资者参与申购，应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次。同一投资者对同一只股票使用多个证券账户申购，或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申购多次的，以第一笔申购为准。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申购申报经全国股转系统交易主机确认后生效，一经确认不得撤销。

网上投资者因申购资金不足导致申购无效的，六个月内不得参与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公开发行网上申购。

（二）网上配售原则

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上发行数量时，根据网上发行数量和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计算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票的数量。其中不足 100 股的部分，汇总后按时间优先原则向每个投资者依次配售 100 股，直至无剩余股票。

（三）投资者缴款

2020 年 6 月 30 日（T-3 日）15:00 前，战略投资者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可以在网上申购日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前在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2020 年 7 月 3 日（T 日）日终，网上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予以冻结。2020 年 7 月 8 日（T+3 日）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予以解冻，冻结资金产生的利息由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划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风险基金。

（四）投资者退款

战略配售投资者的缴款资金大于实际获配金额的，超额部分将原路径退回。

网上投资者冻结资金大于实际获配金额的部分，将在 2020 年 7 月 8 日（T+3 日）退回。

四、战略配售安排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投资者筛选的原则是，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应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发行人长期投资价值，并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发行人股票，最终战略配售投资者不超过 10 名。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承诺认购数量（万股）	限售期安排
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	6 个月

参加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战略投资者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数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网上申购。

2020 年 6 月 30 日（T-3 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1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5%。2020 年 7 月 9 日（T+4 日）披露的《发行结果公告》将披露最终获配的战略投资者名称、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五、超额配售选择权安排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本次发行情况、市场沟通情况等，本次发行将不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六、中止发行安排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预计发行后无法满足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标准；

（2）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3）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七十二条、《管理细则》第六十二条，发行承销涉嫌违法违规或存在异常情形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可以要求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4）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的原因、后续安排等事宜。涉及投资者资金缴付的，主承销商将协助发行人将投资者的申购资金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投资者。

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全国股转公司备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择机重启发行。

七、发行手续费用

本次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印花税等费用。

八、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连健昌

联系地址：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1号

联系人：张丽芳

电话：0599-5892989

传真：0599-589298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业务总部

电话：021-20370806，20370807

传真：021-68982598

发行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7 月 1 日

附表：关键要素信息表

公司全称	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龙泰家居
证券代码	831445
发行代码	889000
所属行业名称（挂牌公司管理型）	竹、藤家具制造
所属行业代码（挂牌公司管理型）	C2120
定价方式	直接定价
申购日	2020年7月3日
拟发行数量（万股）	2,000
拟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7.47
是否采用战略配售	是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130
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1,870
网上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93.5
是否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否
超额配售选择权股数（万股）	0
发行价格（元/股）	9.18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17.09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15.68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0.70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9.00
拟募集资金（万元）	25,514.16
按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8,360
发行费用（万元）	1,449.25
按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6,910.75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龙泰竹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1 日